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七届董事 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, 并于2025年10月30日上午9时整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杨乐先生主 持召开,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,符合《公 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 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